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75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380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1年8月18日，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1,200万股并在精选层挂牌交易，公司股票交易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连续竞价，募集资金总额52,92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5,701,132.08元；2021年8月9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2540038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

2021年9月17日，经公司与主承销商确认，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180万股，募集资金7,93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748,867.9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189,132.08元。2021

年 9 月 17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兴验字[2021]20000070145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

本次发行公司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38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总额为 60,85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金额为 52,890,264.16 元。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8 月公司联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国 e 平台升级优化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三、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原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47,520,000.00 元，最终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募资金 5,370,264.16 元，经综合考虑公司情况和流动资金情况，公司拟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承诺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四、 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贺春海、李进一、朱为缮对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认为：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该项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并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一）《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